

证券代码：601008

证券简称：连云港

公告编号：临2024-025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4年6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龙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董事会共有9名董事，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董事李兵先生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2023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经理50.28万元，其他高级管理人员45.25万元，副总经理卢友兵26.40万元（卢友兵2023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全体委员认为上述薪酬标准系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2023年实际经营情况考核确定，符合公司制度和实际经营情况，全体委员一致同意上述薪

酬标准，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九日